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副本、本招股章程附錄五「E.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B.有關我們的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於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止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盛信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5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編製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就我們的物業權益而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e) 我們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Ogier編製的函件，當中概述了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E.其他資料 — 6.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h)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則；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 (j)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物業權益所發出日期為2016年6月30日的中國法律意見書；
- (k) 甫瀚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就本集團加強與本招股章程「業務 — 牌照、監管批文及合規記錄」一節所述的過往不合規事件有關的內部控制措施編製的評估報告；及
- (l) 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就審閱本集團與宇碩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及評估物租賃協議項下租賃費用及物業管理費的合理性發出的函件。